

厦门鑫点击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孙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推进公司战略发展和资源整合，厦门鑫点击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点击网络”）拟以人民币 50.00 万元价格收购其全资子公司厦门市数字引擎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引擎网络”）所持有的厦门市巨风数字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风网络”）100%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巨风网络成为点击网络的全资子公司。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 以上”。

本次交易为公司及下属公司内部股权结构调整，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挂牌公司与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进行审议和披露。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19年9月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孙公司厦门市巨风数字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收购孙公司股权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相关手续，无需报其他政府部门审批。

(六) 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厦门市数字引擎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844号中厦国际大厦17B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844号中厦国际大厦17B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韩志伟

实际控制人：厦门鑫点击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不含网吧);其他未列明电信业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

注册资本：4001 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厦门市数字引擎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厦门市巨风数字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3、交易标的所在地：厦门市软件园三期诚毅北大街 62 号 109 单元 0213 号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一）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厦门市巨风数字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厦门市软件园三期诚毅北大街 62 号 109 单元 0213 号

主营业务：软件开发;移动通信服务;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不含网吧);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注册资本：50 万元人民币

设立时间：2008 年 03 月 28 日

（二）主要股东及认缴出资情况：

股东名称：厦门市数字引擎网络技术有公司

股东类型：企业法人

认缴额：50 万元

实缴额：50 万元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巨风网络净资产金额为-123.98 万元（未经审计）。交易标的巨风网络实收资本为 50 万元，已全部由引擎网络实缴。经双方协商

一致，最终确认 50 万元为本次交易对价。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

甲方（转让方）：厦门市数字引擎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厦门鑫点击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交易主要内容

1、转让的对价

1.1乙方受让目标公司 100%股权的对价为人民币 50.00 万元。

1.2乙方应当在本合同签署之日起的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本次股权转让的全部对价。

2、股权转让

2.1在本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后的 3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办理将目标公司的股权过户到乙方名下，不可延迟。

2.2股权转让完成之后，乙方将持有目标公司 100%的股份。

2.3在标的股权办理完毕工商变更后，目标公司立即移交给乙方管理。

3、其他

3.1本协议经协议各方授权代表签字及加盖公章后成立，经乙方有权机关（如需）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以协议签署时间为准，过户时间以工商登记变更完成时间为准。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收购孙公司股权是因经营管理及战略调整需要而进行的内部股权结构调整，有利于优化公司战略布局，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将产生积极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厦门市巨风数字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由公司全资孙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厦门鑫点击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二)《股权转让协议》

厦门鑫点击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9日